

深圳市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协会

关于收取 2022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尊敬的会员单位：

您好！首先，秘书处全体同仁衷心感谢贵单位对协会长久以来的信任和支持，以及在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、稳定产业链供应链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所做的积极贡献。感谢相遇、感恩同行，期待与贵司携手书写物流供应链行业繁荣发展新篇章。

为保障协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给会员企业提供丰富多彩、精准务实、特色鲜明的服务，破除行业发展政策瓶颈，为行业赋能、为企业助力，根据深圳市民政局相关规定以及《深圳市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协会章程》有关要求，协会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开始收取 2022 年度会员会费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会费收取标准

会长单位人民币 100000 元/年；

副会长单位人民币 25000 元/年；

监事单位人民币 25000 元/年；

理事单位人民币 10000 元/年；

普通会员单位人民币 2500 元/年。

二、会费缴纳时间

2022 年 8 月 1 日-9 月 30 日

三、会费缴纳办法

缴纳会费以银行汇款方式为主，汇款时请注明“会费”字样，汇款后请将汇款底单以及开票资料（汇款单位名称+统一社会信用代码+交款人姓名+交款人手机号+邮箱）等信息 E-mail 至邮箱 wlxh@lasp.org.cn。协会秘书处收到会费，将及时开具广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（电子版），并通过邮件发送至企业预留的邮箱，届时请注意查收。

开户名称：深圳市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协会

开户行：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

账 号：3891 0188 0001 48665

通讯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桃花路 1 号国际互联网金融创业中心 6A

联系方式：杨小姐,13537603217、83581341

张先生,16620780987、83581356

罗先生,13189260894、83581275

邮 箱：wlxh@lasp.org.cn

官 网：www.lasp.org.cn/

四、其他事项

1.请会员单位认真履行会员义务，接到通知后按会费标准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会费。

2.对于未能按时缴纳会费的单位，将取消会员资格，不再享受协会提供的会员服务以及各种政策申报、评奖评优的推荐资格。

3.感谢会员单位对协会各项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如有对秘书处工作的希望、要求，以及对秘书处工作的意见、建议，请随时与我们联系，我们将不断改进完善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协会

2022年7月30日